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序号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大亚湾澳头桥东蛇坑边坡维护工程、惠州市大亚湾区桥东水塘面 51 号侧面挡土墙维护工程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澳头街道办事处 地址：澳头兴盛二路 8 号 联系电话：0752-5576667 联系人：陈新 送审金额：桥东蛇坑边坡维护工程送审金额：约 60.764887 元、惠州市大亚湾区桥东水塘面 51 号侧面挡土墙维护工程约 78.223092 元。
3	中介服务名称	结算审核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要求参选本次采购服务的单位具备承接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业务能力。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服务主要包括现场踏勘，审核结算工程量清单，出具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等。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根据内容、要求，按国家及建筑行业前期工程咨询标准、技术规范、规程进行造价咨询，并提供符合质量的工程量清单、工程预算结算书、审核报告等。 2. 根据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2012 年第 81 号令），项目严格遵循科学民主、公开透明、量入为出、综合平衡的原则；严格控制项目建设标准，节约投资的原则；坚持估算控制概算，概算控制预算，预算控制决算的原则。
7	公开选取方式和 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按关于明确财政委托区级政府投资项目（惠州财审〔2024〕3 号），暂定为 0.8 万元，经大亚湾区澳头街道办事处审定后支付相关费用，本次服务费封顶价 10 万元，高于 10 万元，按 10 万元结算。

		<p>咨询人应当赔偿委托人损失。双方可在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赔偿金额的确定及支付方法。</p> <p>3. 款项实际支付进度以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部门资金拨付进度为准，若委托人因财政审批等原因导致无法及时付款的，委托人不视为违约，且不作为咨询人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的依据和理由。咨询人应对其指定的银行账户及开票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